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80)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39(4)條，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均由本公司股東(「股東」)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股份實際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動議		
(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匯日控股有限公司(「認購人」)就認購人認購118,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股份」)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之有條件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主席簡簽以資識別)，據此，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63港元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54,110,270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股份實際投票數目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b).	待(其中包括)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買賣後,謹此批准向董事授出特別授權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特別授權」);特別授權乃對本公司股東於本決議案獲通過前或之後已授予或可能不時授予本公司董事(「董事」)之任何一般或特別授權之補充,且不得損害或撤銷該等授權;及	54,110,270 (100%)	0 (0%)
(c).	謹此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彼可能認為就實行根據認購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及/或使其生效而言屬必需、適當、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進一步行動及事項,並簽署及訂立一切有關文件以及採取一切有關步驟。」	54,110,270 (100%)	0 (0%)

附註:

- (a) 由於上述各項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均獲50%以上票數贊成,因此上述各項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 (b)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總數為374,984,000股。
- (c) 根據上市規則,認購人(即於認購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關連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的本公司股東)及其聯繫人士,應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該等事項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認購人實益擁有219,950,000股股份。認購人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155,034,000股。

- (e) 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f)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擔任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
- (g) 本公司董事（「董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陳漢淇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鮑小豐先生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 執行董事鄭江先生、梁嵩巒先生及沈國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以電話形式參與股東特別大會；及
 - 獨立非執行董事婁愛東女士因其他事務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奧克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江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江先生、陳漢淇先生、梁嵩巒先生及沈國英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鮑小豐先生及婁愛東女士。